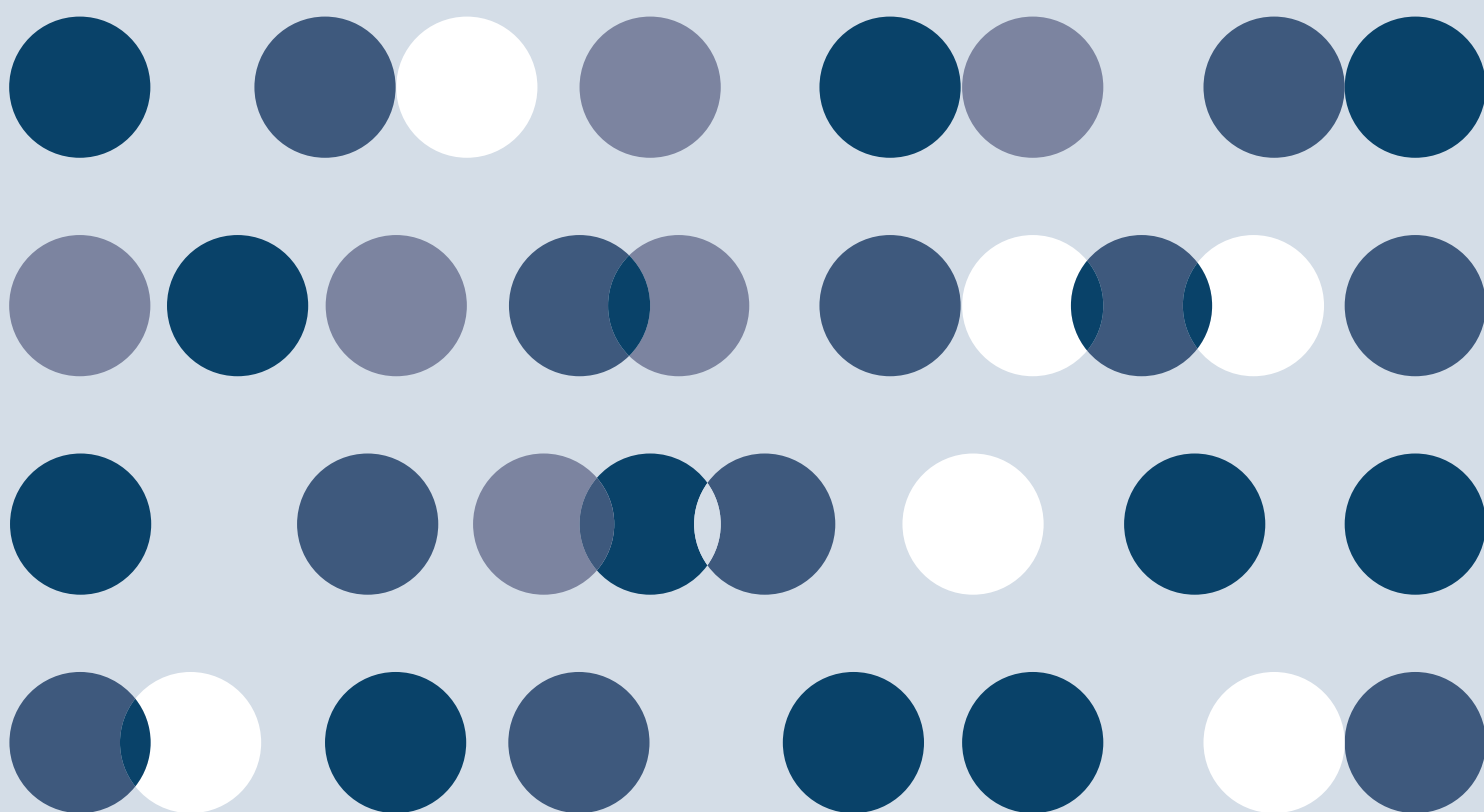


2018年5月

有關2016/2017年發行人披露環境、社會及
管治常規情況的報告



目錄

頁次

摘要	3
第一章： 引言.....	6
第二章： 按層面分析.....	8
第三章： 按行業分析.....	10
第四章： 有待改善的方面.....	12
附錄一： 「不遵守就解釋」匯報責任.....	15
附錄二： 各層面的遵守率數據.....	17
附錄三： 政策與法律及規例的披露.....	19
附錄四： 環境層面.....	20
附錄五： 社會層面.....	21
附錄六： 重要性評估.....	22

摘要

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最近完成了審閱發行人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¹的情況（「**環境、社會及管治審閱**」）。
2.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上市規則》規定發行人須根據《指引》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在「環境」範疇下劃分 3 項層面（「**層面**」），在「社會」範疇下劃分 8 項層面，一共有 11 項層面。² 每項層面要求發行人按「不遵守就解釋」的基準對其政策（「**政策**」）作出一般披露，並在若干情況下要求發行人披露其遵守對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法律及規例**」）的情況。
3. 環境、社會及管治審閱分析了從恒生行業分類系統中各行業隨機挑選出來的 400 名³發行人（「**樣本發行人**」）所作的披露。⁴
4. 環境、社會及管治審閱主要旨在向發行人提供有用的指引，讓發行人得知編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可加改進之處，以符合權益人的期望。是次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審閱旨在分析發行人發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時間及形式；每項層面的報告水平；(i) 不同行業；及 (ii) 恒生指數成份股（「**恒指發行人**」）及非恒生指數成份股發行人（「**非恒指發行人**」）的報告情況；以及重要性評估的披露水平。
5. 整體來說，發行人高度遵守《指引》，但報告質素參差。有部分發行人報告水平十分優秀，內容詳盡、清晰，該等發行人一般能夠 (a) 全面描述其政策；(b) 載列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規例的資料；(c) 就「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提供經審慎考慮的理由；及 (d) 透過權益人參與的過程進行重要性評估，並提供重要性矩陣說明其就此所做的工作。
6. 但有部分發行人似以「例行公事」的態度編制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例如，有的發行人只簡短敘述而無任何解釋或細節，有的則長篇累贅當作回應披露規定。這些發行人篩選出重要的層面，但未有披露如何做出此決定的過程。

¹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

² 該 11 項層面載於第 13 段。

³ 其中 300 名選自財政年度年結日為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發行人，100 名選自財政年度年結日為 2017 年 3 月 31 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發行人，當中主板發行人佔 357 名，創業板發行人佔 43 名。

⁴ 本文件中的所有恒生行業分類由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提供。恒生行業分類系統將所有公司劃分為 11 個行業，包括綜合企業、消費品製造業、消費者服務業、能源業、金融業、工業、資訊科技業、原材料業、地產建築業、電訊業及公用事業。

7. 值得特別一提的是遵守《指引》中「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策略及匯報」及「匯報原則」的重要性。雖然這些並非強制性或「不遵守就解釋」的要求，但是這些恰是權益人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想看到的非常重要的信息。
8. 為進一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質素，並讓發行人從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中受益，發行人可考慮在報告中包含下列重要資料：
 - 發行人或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承擔和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方針，及它們與發行人業務之間的關連；
 -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評估及釐定，以及董事會如何確保設有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權益人的參與過程，這是重要性評估至關重要的一環，能鼓勵公司及董事與權益人保持溝通。
9. 我們發現有部分發行人沒有披露個別層面而無提供經審慎考慮的理由。尤其是我們發現有部分發行人沒有充分披露其遵守法律及規例的情況或沒有符合披露要求。發行人務請留意，對於須按「不遵守就解釋」基準報告的層面，其匯報規定屬《上市規則》的規定，不遵守而沒有提供經審慎考慮的理由等同違反《上市規則》。我們促請發行人認真審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避免日後報告中再有任何遺漏。我們將繼續監察發行人在此方面的合規情況。
10. 我們將在第四章討論上述事宜，並就現時匯報中常見的不足之處提供指引。
11. 我們日後將繼續定期審閱發行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的落實情況，主要目標是幫助發行人編制更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來，權益人只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披露質素有更高的期待。我們期望透過本報告的討論，發行人可互相借鑒，提高日後匯報的水平。

主要結果

環境、企業及管治報告的刊發	樣本發行人百分比
(i) 在刊發年報後三個月內發布	100%
(ii) 登載於年報中	61%
(iii) 獨立刊發環境、企業及管治報告	39%
層面	樣本發行人百分比
(i) 遵守全部 11 項層面	38%
(ii) 遵守 9 項或以上層面	80%
(iii) 遵守 7 項或以上層面	94%
(iv) 最多發行人遵守的層面	資源使用 (98%)
(v) 最少發行人遵守的層面	產品責任 (73%)
按行業劃分的全面遵守 ⁵ 情況	行業 (樣本發行人百分比)
(i) 全面遵守公司比例最多的行業	原材料業 (57%)
(ii) 全面遵守公司比例最少的行業	能源 (20%)
恒指與非恒指發行人的全面遵守情況	恒指或非恒指發行人百分比
(i) 恒指發行人	36%恒指發行人
(ii) 非恒指發行人	38%非恒指發行人
匯報已進行重要性評估	行業 (樣本發行人百分比)
(i) 所有樣本發行人	全部 (57%)
(ii) 匯報已進行重要性評估公司比例最高的行業	公用事業(62%)
(iii) 匯報已進行重要性評估公司比例最低的行業	工業 (50%)

⁵ 全面遵守指遵守全部 11 項層面。

第一章： 引言

背景

12. 《指引》於 2012 年推出，作為一項「建議常規」規定，即遵守《指引》屬自願性質。
13. 2015 年諮詢市場後，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指引》分兩項主要範疇：「A.環境」及「B.社會」；「環境」範疇下分 3 項層面，「社會」範疇下分 8 項層面，共計 11 項層面，分別為：

環境

- 層面 A1: 排放物
- 層面 A2: 資源使用
- 層面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社會

- 層面 B1: 僱傭
-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 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
- 層面 B4: 勞工準則
-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 層面 B6: 產品責任
- 層面 B7: 反貪污
- 層面 B8: 社區投資

14. 每項層面均要求對 (a)政策，及 (部分情況下)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規例方面作一般披露。自發行人 201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起，該等一般披露由「建議常規」提升為「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15. 此外，「環境」範疇下關鍵績效指標的「不遵守就解釋」匯報規定在發行人 201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才開始生效⁶。有關《指引》項下的規定及有關規定的生效日期，請見附錄一。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審閱的範圍僅包括於 2016 年 1 月開始的財政年度已生效的一般披露規定。由於大部分發行人尚未刊發 2017 年 1 月 1 日後財政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是次環境、社會及管治審閱並不包括關鍵績效指標披露的審閱結果。

⁶ 根據「社會」主要範疇報告關鍵績效指標的責任仍屬自願性質。

範圍及方法

抽選樣本發行人

17. 我們按行業分布的比例隨機抽選 400 名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3 月 31 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為財政年度年結日的上市發行人。
18. 樣本發行人的行業分布載於下表。

樣本發行人的行業分布

行業	發行人數目
消費品製造業	93
地產建築業	67
消費者服務業	54
工業	48
資訊科技業	38
金融業	37
原材料業	28
能源業	15
公用事業	13
綜合企業	4
電訊業	3
總計	400

19. 在 400 名樣本發行人中，14 名為恒指發行人，386 名為非恒指發行人。

釐定是否合規

20. 聯交所審閱發行人對每項層面的披露情況後再將其分為「遵守」或「未遵守」兩類。「遵守」指按特定層面項下所有的披露規定作出披露。「未遵守」指未完全披露或完全沒披露（不論有否解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刊發

21. 所有樣本發行人均在其年報刊發後三個月內發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中 61% 的發行人是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登載於在年報中，39% 的發行人是另行刊發⁷。儘管發行人可選擇僅在其網站登載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但並無樣本發行人採用此形式。

⁷ 在另行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樣本發行人當中，有小部分是將報告連同年報同時刊發。

第二章：按層面分析

22. 在本章，我們從下列方面審閱樣本發行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

- (a) 整體；
- (b) 按層面分析；
- (c) 重要性評估的披露；及
- (d) 恒指發行人與非恒指發行人的合規情況。

A. 整體

23. 38%的樣本發行人遵守了全部 11 項層面。每名樣本發行人平均遵守了 11 項層面當中的 9.6 項。進一步詳情見下表：

遵守層面情況

遵守層面數目	佔樣本發行人百分比
11 項	38%
10 項或以上	63%
9 項或以上	80%
8 項或以上	89%
7 項或以上	94%
總計	100%

24. 超過 80%樣本發行人遵守 9 項或以上層面，表明《指引》中列出的大部分環境及社會層面普遍被認為對絕大部分發行人而言是重要的。

B. 按層面分析

25. 每項層面至少有 73%樣本發行人遵守。

26. 最多樣本發行人遵守的層面是「資源使用」(98%樣本發行人遵守)。另一方面，最少樣本發行人遵守的層面是「產品責任」(73%樣本發行人遵守)。

(各層面遵守情況詳見附錄二)。

環境層面與社會層面

27. 平均而言，每名樣本發行人遵守了 3 項環境層面中的 2.7 項及 8 項社會層面中的 6.9 項。
28. 每項環境層面至少有 77% 樣本發行人遵守，每項社會層面至少有 73% 樣本發行人遵守。

政策與法律及規例遵守情況的披露

29. 發行人須就每項層面逐一披露相關政策，但 11 項層面當中只有 6 項要求披露發行人遵守法律及規例的情況。
30. 最多樣本發行人遵守的 10 條披露規定全部與政策有關，表明樣本發行人普遍認為相較披露法律及法規方面的合規情況，披露政策較為容易。

(有關披露每項政策以及法律及規例方面合規情況的合規水平見**附錄三**)

C. 重要性評估

31. 當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產生重要影響時，發行人就應作出匯報。
32. 57% 樣本發行人報告他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雖有 52% 樣本發行人在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提供詳盡程度不一的權益人參與及重要性評估流程資料，仍有小部分樣本發行人只提及他們曾作重要性評估但未提供任何細節。披露的質素參差，有發行人清楚描述其溝通互動的過程，並以重要性矩陣說明其所做的工作，但也有發行人空有長篇大論而含糊不清且難以理解。

D. 恒指發行人與非恒指發行人

33. 38% 非恒指發行人遵守了全部 11 項層面，而恒指發行人方面的比例則略低，為 36%。
34. 除較大比例的非恒指發行人就排放物⁸、健康與安全和產品責任⁹等層面作出披露外，恒指發行人與非恒指發行人就各層面的披露水平一致。
35. 所有恒指發行人均報告他們進行了重要性評估，但僅有 55% 的非恒指發行人作此報告。有作出報告的發行人中，所有恒指發行人及大部分非恒指發行人均提供了有關他們進行重要性評估流程的詳細資料，但約 5% 非恒指發行人僅提到其已進行重要性評估而未提供任何細節。

⁸ 恒指發行人為 57%；非恒指發行人為 70%。

⁹ 健康與安全層面和產品責任層面的遵守水平一致，恒指發行人為 57%，非恒指發行人為 74%。

第三章： 按行業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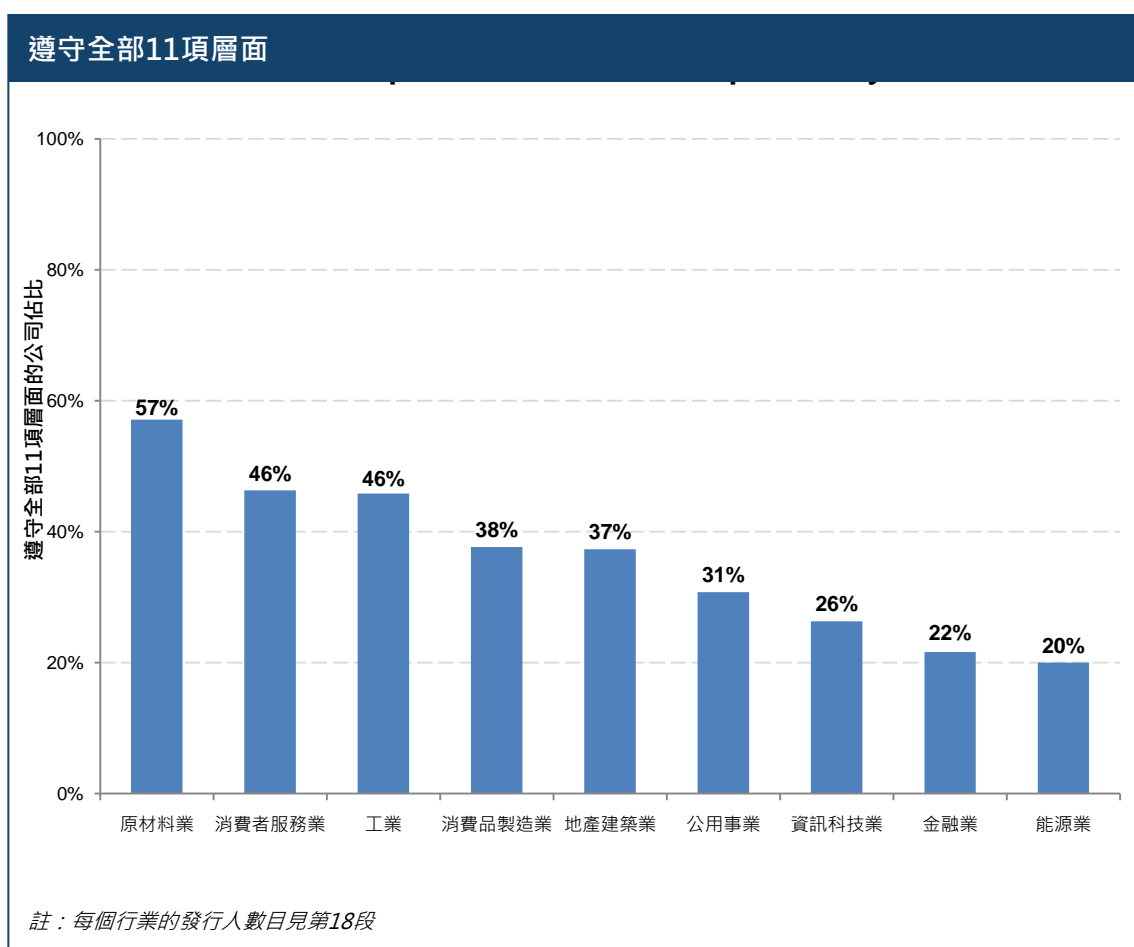
36. 在本章，我們從下列方面審閱每個行業（綜合企業及電訊業除外¹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情況：

- (a) 遵守全部 11 項層面；
- (b) 按層面分析；及
- (c) 重要性評估的披露。

A. 遵守全部 11 項層面

37. 遵守全部 11 項層面的發行人佔比最高的三個行業分別為原材料業 (57%)、消費者服務業 (46%) 及工業 (46%)，而佔比最低的則為能源業 (20%)、金融業(22%) 及資訊科技業 (26%)。

38. 下表列出每個行業中遵守全部 11 項層面的公司佔比。



¹⁰ 由於綜合企業及電訊業的樣本發行人數目不多，故並無納入本章的分析。

B. 按層面分析

環境層面與社會層面

39. 與上文第 37 段所述的結果一致，遵守所有環境層面及所有社會層面的樣本發行人比例最高的行業也是原材料業。

(各行業遵守環境層面以及社會層面的水平分別見**附錄四**及**附錄五**)。

C. 重要性評估的披露

40. 各行業均有超過 50%樣本發行人報告其已進行重要性評估，其中比例最高的為公用事業的樣本發行人(62%)，比例最低的為工業 (50%)。

(各行業的重要性評估的披露水平見**附錄六**)

第四章： 有待改善的方面

41. 一間公司的成功有賴於與權益人之間的有效溝通。除傳統的財務及企業管治報告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應被視為發行人與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之間的另一溝通渠道。除提供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資料及數據以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的主要作用在傳達公司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的決心及方針，以及說明其用以識別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程序。
42. 董事會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非常重要，因為這樣可以讓董事會更好地了解公司，並向公司其他成員傳達董事會重視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的信息。通過審閱發行人的環境和社會政策及數據，董事會將更有效地評估和回應發行人在環境和社會方面的風險及機遇。
43. 發行人可以留意香港交易所的網站，當中載有相關資源可協助發行人編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聯交所在香港交易所網站¹¹發布了「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詳盡實用指引，以及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培訓講座的網播，旨在幫助發行人進行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在2017年6月30日推出的2017年董事培訓計劃中，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亦是其中一個環節。¹²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44. 所有發行人應成立向董事會匯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成員包括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具備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知識足可進行內外部重要性評估的員工。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應有清晰的職權範圍，當中清晰載有董事會授予的權力、執行各項工作（包括進行內外部重要性評估）的權力、工作範疇以及發行人願意提供的費用及資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與匯報原則

45. 發行人應避免公式化的做法，那樣對匯報並無益處，而且公司及權益人都無法從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中獲益。
46. 除根據《指引》規定披露有關各層面的資料外，為使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更有意義及全面，在報告中討論及披露《指引》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及「匯報原則」兩節所載的有關事宜尤為重要。

¹¹ 香港交易所網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專頁：
http://www.hkex.com.hk/listing/rules-and-guidance/other-resources/listed-issuers/environmental-social-and-governance?sc_lang=zh-HK

¹² 2017年董事培訓計劃的第二輯網播「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網址為：
http://www.hkex.com.hk/listing/rules-and-guidance/other-resources/listed-issuers/director-training-programme-2017?sc_lang=zh-HK

策略及匯報

4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開篇就應載列公司或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承擔和相關管理方針，並解釋它們與業務之間的關連。報告亦應該包括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評估及釐定，以及董事會如何確保設有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匯報原則

48. 《指引》所載的匯報原則是發行人編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基礎，因此應該無一例外地遵循。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解釋其如何適用匯報原則，包括評估重要性的程序、報告是否不偏不倚地反映發行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以及報告所涵蓋的發行人集團實體及／或營運範圍。

● 重要性

49. 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並無人人適用的合規方式。由於發行人所屬行業、業務所在地理位置以及其他因素各有不同，某個發行人著重的若干層面未必適用於其他發行人。發行人必須從一開始就要確定對其而言至為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
50. 要取得長期成功及實現可持續發展，公司及其董事需要與權益人建立及維持良好關係。權益人參與是重要性評估至關重要的一環，亦是公司及董事鼓勵權益人參與、與權益人溝通的渠道。在這方面有許多工具可助發行人開展權益人參與及識別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排出優先次序。¹³
51. 我們留意到有部分個案中，樣本發行人表示其已識別重要層面，但並無解釋如何有此結論。我們強烈建議發行人日後編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不僅要進行權益人參與及進行重要性評估，亦要在報告中披露有關過程。

● 量化及一致性

52. 環境方面的關鍵績效指標自發行人於 201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起成為「不遵守就解釋」的條文，發行人亦須報告這些指標。我們提醒發行人在編制 2017 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除要留意上述規定外，亦要注意這兩條匯報原則。
53. 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而言，「量化」指關鍵績效指標須可予計量，量化資料應附帶說明，闡述其目的及影響。若有可比較的數據，報告中也應加入。
54. 發行人應使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令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

¹³ 見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源網頁：

http://www.hkex.com.hk/listing/rules-and-guidance/other-resources/listed-issuers/environmental-social-and-governance/how-to-prepare-an-esg-report?sc_lang=zh-HK.

不披露個別層面而沒有解釋

55. 我們發現有部分發行人沒有披露個別層面而無提供經審慎考慮的理由。尤其是我們發現有部分發行人沒有充分披露其遵守法律及規例的情況或沒有符合披露要求。發行人務請留意，對於須按「不遵守就解釋」基準報告的層面，其匯報規定屬《上市規則》的規定，不遵守而沒有提供經審慎考慮的理由等同違反《上市規則》¹⁴。我們促請發行人認真審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避免日後報告中再有任何遺漏。我們將繼續監察發行人在此方面的合規情況。

披露不足

56. 少部分披露內容模糊，又或僅僅部分回應了披露規定，這些情況均被視為「未遵守」。發行人應確保他們的披露內容清晰、全面及回應相關層面所載的每項事宜。例如，若某個層面要求報告若干方面的資料，發行人應針對每一個方面作出披露，又或提供未能披露的理由。
57. 亦有部分發行人報告相關政策時僅簡單陳述一句，如「我們設有防止貪污政策」，卻完全無提及政策內容的任何細節。這類聲明內容空洞，對權益人全無用處。我們知道要發行人悉數載列政策全文並附上相關文件如操守準則、指南或手冊並不合實際，但發行人應該提供有關政策的充分資料，讓讀者更好地了解公司政策。發行人或可提供政策的概要，又或在政策中附上相關文件的連結，方便讀者查閱。

遵守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8. 這次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審閱顯示，若同一層面要求發行人披露其相關政策以及其遵守法律及規例的資料，披露前者的發行人會較披露後者的多。
59. 發行人可能是完全不提其遵守法律及規例的情況，又或提供不完整的披露。若某些層面並不涉及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規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也應加以說明，以免違反《上市規則》。
60. 然而，若層面涉及與發行人行業相關而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規例，發行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不應以「我們遵守所有的法律及規例」一筆帶過，而是要列明相關的法律及規例，以及發行人為確保遵守該等法律及規例所採取的方法，方算符合披露規定。

¹⁴ 違反《主板上市規則》第 13.91 條 /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3 條。

附錄一： 「不遵守就解釋」匯報責任

匯報規定生效的財政年度開始日期：	2016年1月		2017年1月
	政策	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	關鍵績效指標
環境			
層面 A1: 排放物 廢氣 ¹⁵ 及溫室氣體排放 ¹⁶ 、向水及土地的排 污、有害 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	✓	✓	✓
層面 A2: 資源使用 有效使用資源 (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	—	✓
層面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	✓	—	✓
社會			
層面 B1: 僱傭 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 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	✓	✓	建議匯報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	✓	✓	建議匯報
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 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描述培訓 活動	✓	—	建議匯報
層面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	✓	✓	建議匯報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	✓	—	建議匯報
層面 B6: 產品責任 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 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	✓	✓	建議匯報
層面 B7: 反貪污 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	✓	✓	建議匯報

¹⁵ 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

¹⁶ 溫室氣體指透過吸收紅外線輻射造成溫室效應的氣體。例如，二氧化碳及氟氯化碳都屬於溫室氣體。

匯報規定生效的財政年度開始日期：	2016 年 1 月		2017 年 1 月
	政策	遵守法律 及規例情況	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 B8: 社區投資 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 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	✓	—	建議匯報

附錄二： 各層面的遵守率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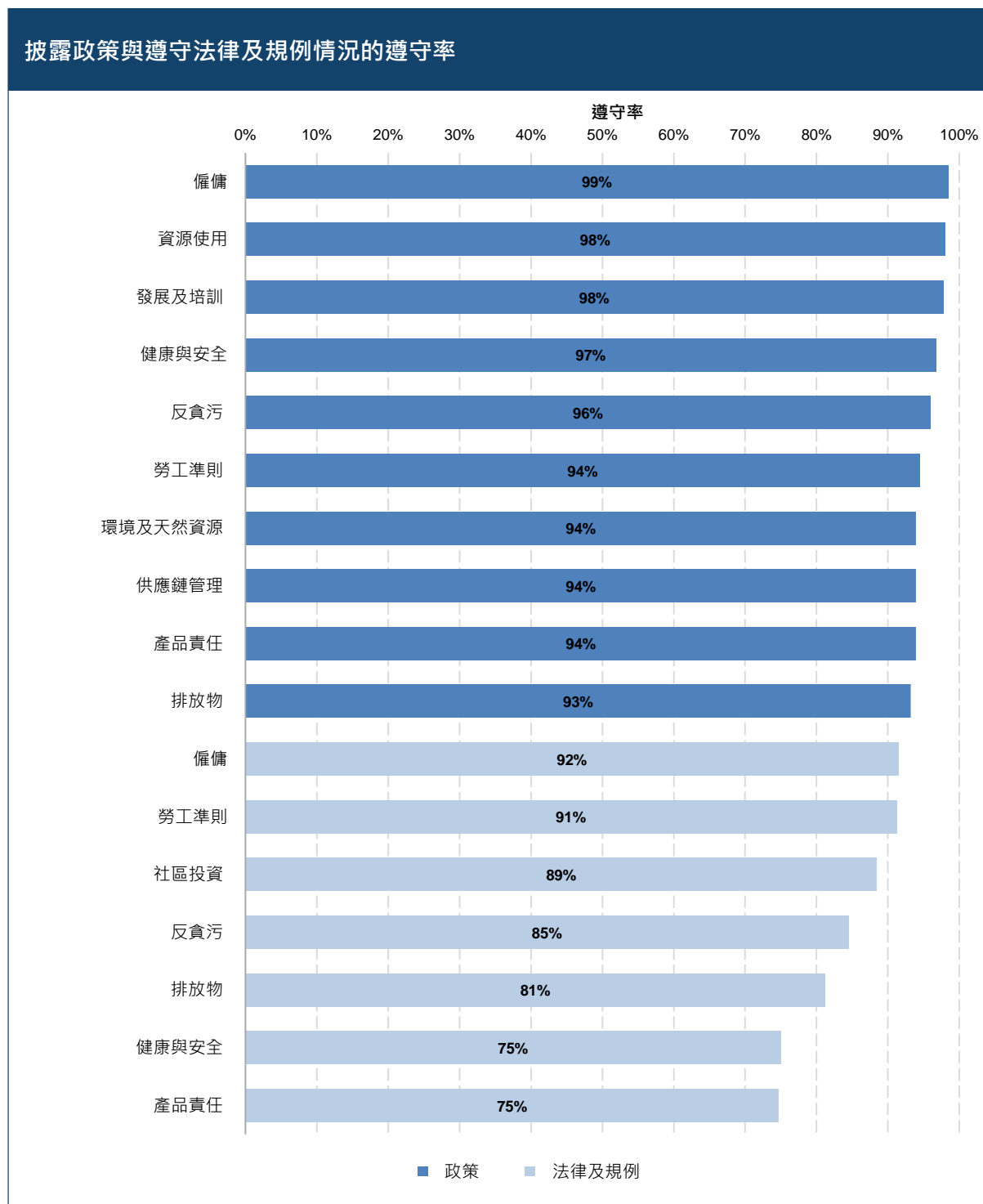
	政策	遵守 法律及規例	層面 遵守率
環境			
層面 A1: 排放物			
<i>廢氣¹⁷ 及溫室氣體排放¹⁸、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3%	81%	77%
恒指	100%	57%	57%
非恒指	93%	82%	78%
層面 A2: 資源使用			
<i>有效使用資源 (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8%	-	98%
恒指	100%	-	100%
非恒指	98%	-	98%
層面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i>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4%	-	94%
恒指	100%	-	100%
非恒指	94%	-	94%
社會			
層面 B1: 僱傭			
<i>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9%	92%	91%
恒指	100%	93%	93%
非恒指	98%	91%	91%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i>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7%	75%	74%
恒指	100%	57%	57%
非恒指	97%	76%	74%

¹⁷ 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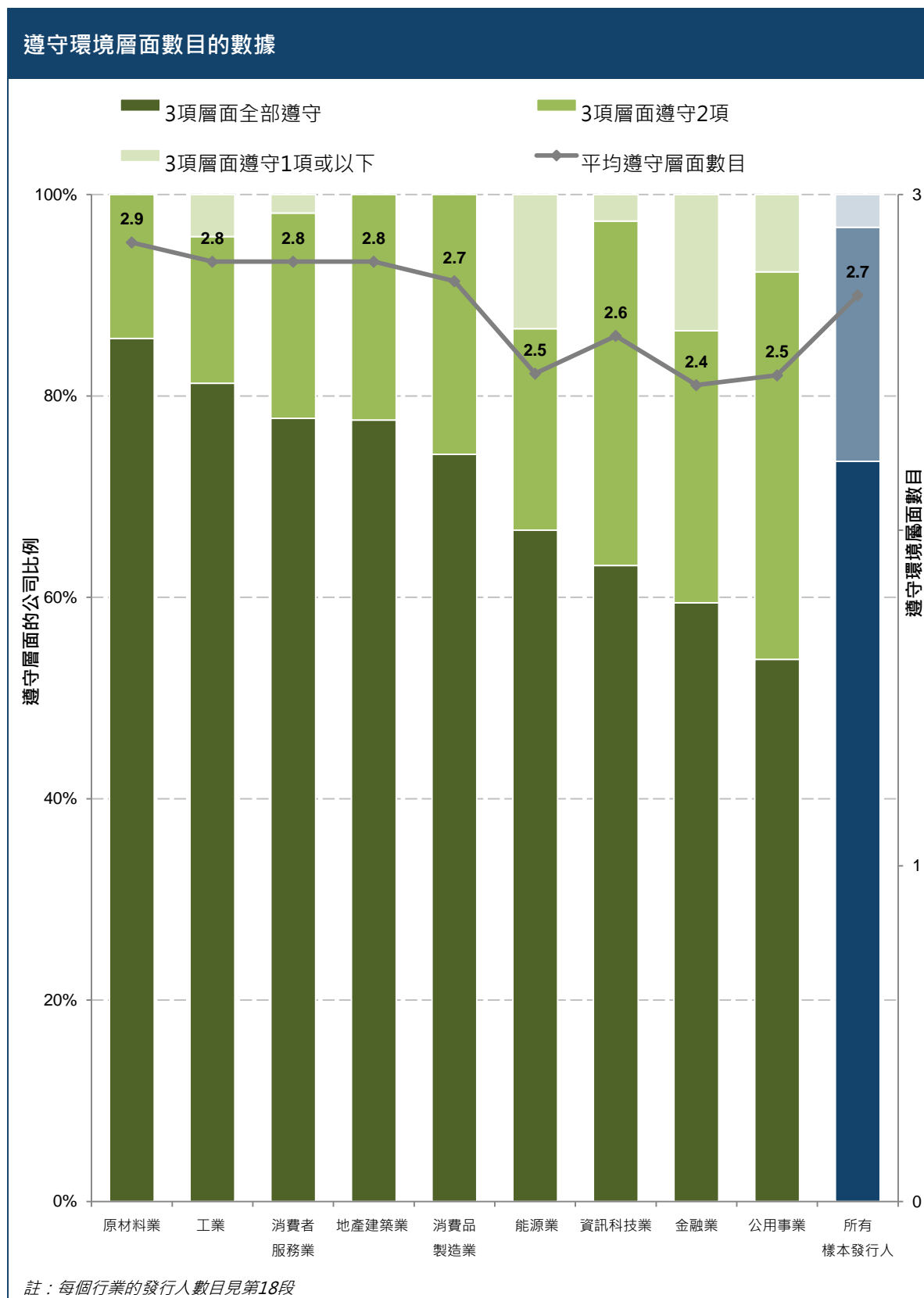
¹⁸ 溫室氣體指透過吸收紅外輻射造成溫室效應的氣體。例如，二氧化碳及氟氯化碳都屬於溫室氣體。

	政策	遵守 法律及規例	層面 遵守率
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 <i>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描述培訓活動</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8%	-	98%
恒指	100%	-	100%
非恒指	98%	-	98%
層面 B4: 勞工準則 <i>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4%	91%	89%
恒指	93%	93%	86%
非恒指	94%	91%	89%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i>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4%	-	94%
恒指	100%	-	100%
非恒指	94%	-	94%
層面 B6: 產品責任 <i>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4%	75%	73%
恒指	93%	57%	57%
非恒指	94%	75%	74%
層面 B7: 反貪污 <i>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i>			
所有樣本發行人	96%	85%	83%
恒指	93%	86%	86%
非恒指	96%	84%	82%
層面 B8: 社區投資 <i>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i>			
所有樣本發行人	89%	-	89%
恒指	100%	-	100%
非恒指	88%	-	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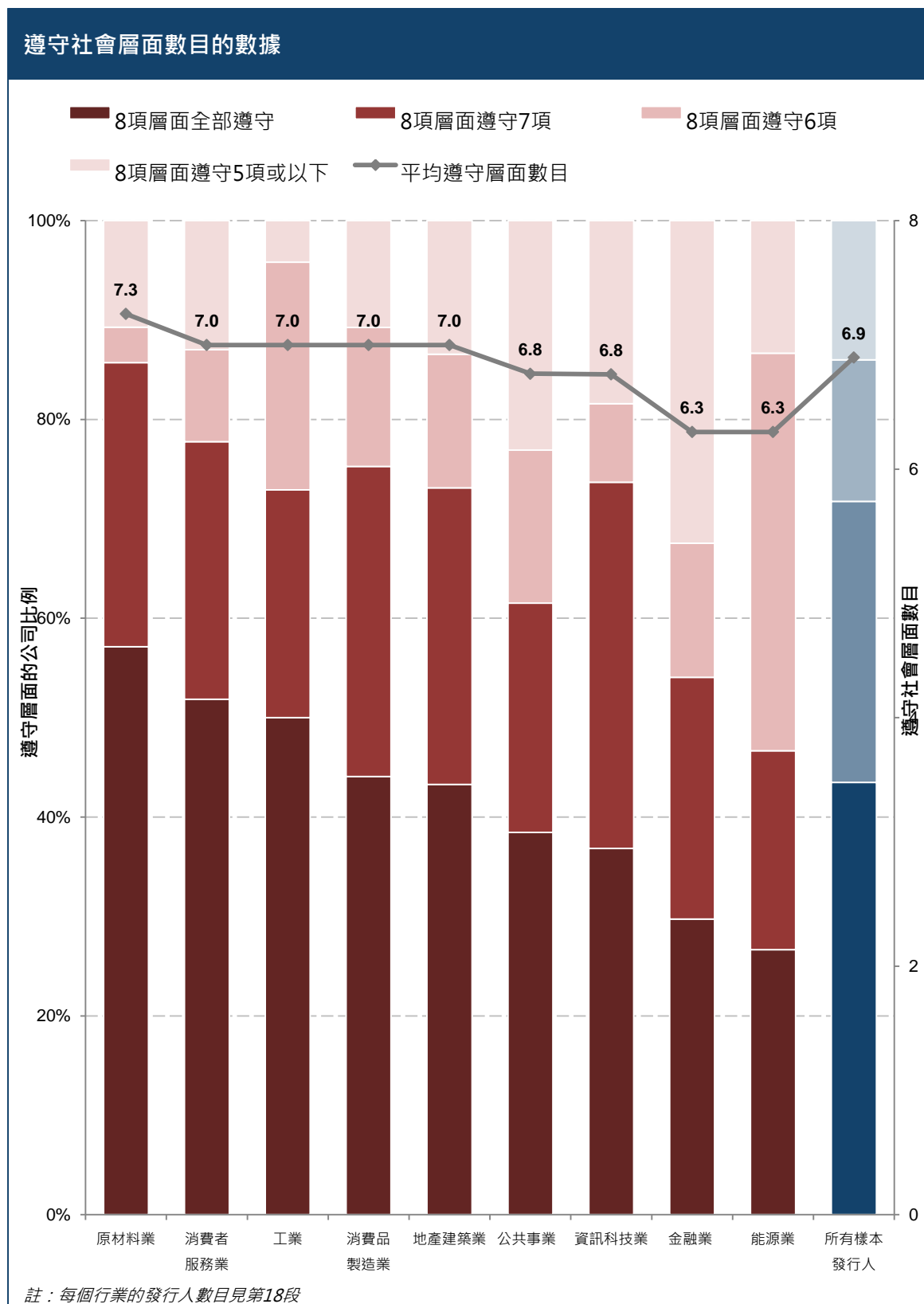
附錄三： 政策與法律及規例的披露



附錄四： 環境層面



附錄五： 社會層面



附錄六： 重要性評估

